

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6屆第2次

「健康、醫療與照顧」分工小組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1年11月2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00分

地點：採線上視訊會議

主席：柯委員乃瑩（後半場會議由楊委員幸真代理主席）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紀錄：曾韻恬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委員建議：

針對各局處111-112年性別平等工作計畫及工作報告，建議修正如下：

一、111-112年性別平等工作計畫：

有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所提之方案，包含「補助本市55歲以上原住民長者裝置假牙」及「辦理弱勢原住民健康檢查補助」，目前與性別平等相關議題較無直接關聯性，建議暫不列入111-112年性別平等工作計畫。

決議：同意，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所提之方案，僅保留「文化健康站」方案。

二、各局處工作報告：

- （一）建議社會局在推動策略4.2「身心障礙家庭照顧者支持與訓練及研習」方案，執行內容及成果中，加入受補助單位之數量。
- （二）請勞工局確認，推動策略3.2方案之經費預算金額是否正確；另成效指標填寫：每年至少辦理1「場次」培訓課程，執行成果卻填寫「班次」，請一併檢視，讓成效指標與執行成果填寫內容一致。
- （三）請各業務單位於下次會議提交工作報告時，依委員之建議修正相關成果內容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散會：下午3時15分